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CHANG OCEAN PARK HOLDINGS LTD.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辭任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高杰先生因個人原因已辭任執行董事、執行總裁及首席戰略官職務，自即日起生效。

高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公司，連續服務超過14年，先後擔任投資總監、執行總裁兼首席戰略官等職務。其在任職期間勤勉敬業、恪盡職守，為本集團發展做出了卓越貢獻。

高先生已確認並無因彼之辭任而對本公司進行索償，以及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聯交所。高先生對本公司及股東對其任期內工作的信任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董事會亦衷心感謝高先生於任期內對董事會、本公司及股東所作出之卓越貢獻。

承董事會命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旭光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旭光先生及曲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曲乃杰先生、李浩先生及袁兵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國輝先生、王軍先生及張夢女士。